

##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资产收购事项，标的资产属于军民融合精密制造行业。公司暂未聘请中介机构，交易方式不限于发行股份或现金购买资产，预计交易金额将达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。

鉴于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公平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林州重机，股票代码：002535）自2017年11月20日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如确定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按照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